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补选白晓亮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同意聘任白晓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白晓亮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04日

附件：

白晓亮先生简历

白晓亮：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管理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9 月，就职于捷安高科及其前身，历任工程师、技术总监、董事、副总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郑州捷安军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白晓亮先生持有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890,401 股，通过南京嘉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418,973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